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实验室部分设备采购

**采 购 文 件**

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教务处

2022年7月13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2](#_Toc470007397)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4](#_Toc470007405)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_Toc470007442)8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1](#_Toc470007445)9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草案） 2](#_Toc470007446)1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2](#_Toc470007448)5

#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我校拟对 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实验室部分设备 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实验室部分设备采购

项目类型：□政府采购 ☑非政府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谈判 □询价

□单一来源 □磋商采购 □谈判采购

预算金额：人民币9.9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9.9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采购需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对供应商的特殊资质要求。非政府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不能是陕西师范大学物资设备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中的供应商，查询地址：http://zbb.snnu.edu.cn/曝光台栏目。

**三、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2022年 7月16日至2022年7月22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含公告发布当日。

**2.获取方式**：登录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主页“学校部门”栏目，在教务处-资料下载中获取，与项目有关的澄清、变更也在此栏目进行公告，请自行关注，不再另行通知。

**四、提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时间：**2022年7月30日8点30分至9点00分（北京时间）。

**2.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2022年7月30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3.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慈恩西路12号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崇是楼五层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无。**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慈恩西路12号

项目建设单位：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项目技术联系人：张传军 15332326353

**八、采购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规定，对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产品采用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评审方法；对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采用优先采购的评审方法，具体评审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由采购人在开标（开启）当日对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 一、总 则

### **1.适用范围**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的采购。

### **2.定义**

2.1“组织单位”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2.2“采购人”指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采购办公室。

2.3“服务”指本采购文件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所有货物相关的运输、安装、调试、校准、检测、培训及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2.4“潜在响应人”指已成功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5“响应人”指已成功获取采购文件并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费用**

3.1响应人在响应过程中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或成交与否，均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2采购人对未中标者或未成交者不予补偿。

### **4.通知**

4.1本项目属于非政府采购范围的项目，有关通知，采购人将在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官方主页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响应人，公告一经发出即视为已送达潜在响应人。因潜在响应人网络线路故障或其它自身原因导致通知等公告延迟收到或无法收到，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 **5.采购方式**

5.1本项目采用磋商采购方式。本项目采购方式请查阅第三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6.语言**

6.1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 **7.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要求**

7.1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时间：按第四部分采购需求要求执行。

7.2响应人可在其响应文件中对前款规定的时间予以提前。

## 二、采购文件说明

### **8.采购文件的内容**

8.1本项目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所有按本须知第9条发出的修改公告：

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第二部分 响应人须知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8.2响应人应认真检查采购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提出，则视为采购文件完整、无误。

8.3如果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之间出现歧义，或相互矛盾，或出现明显不符合逻辑，或出现打印错误等，响应人应以书面形式按9.1条之规定提出，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如果响应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前发现并对有关歧义、矛盾或错误等提出澄清要求，则视为响应人已完全接受本采购文件或由采购人做出的解释，在此之后，不管中标或成交与否，都不得对采购文件内容提出异议。

8.4凡获得采购文件者，无论响应人中标或成交与否， 均应对采购文件保密，并承担因其泄密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 **9.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任何已成功获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响应人，均可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响应人在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期限内提出，均按采购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澄清要求需加盖单位公章。

9.2采购人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日前，对所有潜在响应人提出的澄清要求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答复中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3采购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日之前的任何时候，可因任何原因，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这种澄清可能是采购人主动做出的，也可能是为了解答响应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做出的。

9.4属于采购范围的有关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将在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主页以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已成功获取了采购文件的潜在响应人，公告一经发出即视为已送达潜在响应人。

9.5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会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以公告形式通知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响应人，本项目在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主页发布更正公告。公告一经发出即视为已送达潜在响应人。采购人和响应人的权利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的约束。

9.6如果采购人前后发放的采购文件以及补充文件内容不一致或相互抵触，则以最晚时间节点发出的文件为准。

##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 **10.总体要求**

10.1响应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 **11.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响应文件按照本文件第六部分要求编制。

### **12.响应文件格式**

12.1凡采购文件中已提供响应文件格式的内容，响应人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不得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或“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其余未提供格式的内容由响应人自行编制。

12.2按照采购文件中第六部分对响应文件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响应人承担。

### **13.报价**

**13.1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13.2报价应在响应文件所附的“报价明细表”上写明货物的单价。

13.3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货物或服务的费用、运输与保险费用、安装调试费、配套施工费、检测费、培训费、维护费，税金（国产设备或服务），利润等所有费用。

13.4响应人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显著处标明。

**★采购人不接受可选择的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无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响应无效。**

13.5报价次数请查阅第三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13.6付款方式**

按照采购需求中描述的付款方式执行。

### **14.响应有效期**

14.1自响应截止日期算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

### **15.响应文件的形式和签署**

15.1按照采购文件中第六部分对响应材料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响应人承担。

15.2响应文件的签署按照采购文件中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执行。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响应文件的制作和密封**

16.1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共两本。各本不得分册，胶装，独立装订，A4纸双面打印且不得超过200张纸。

16.2响应文件密封。

### **17.响应截止时间**

17.1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方式送达。在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或者不按照要求方式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拒绝接收。

### **18.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响应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需要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重新递交响应文件。

## 五、开标（开启）

### **19.开标（开启）**

19.1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对所有按时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工作人员、响应人代表参加开标（开启）会，开标（开启）会由采购人主持。

19.2响应人应携带第三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资格审查要求的材料准时到场并签到。

19.3在开标（开启）会上，由响应人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当众宣读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19.4开标（开启）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按作废处理：**

**（1）响应文件逾期送达；**

**（2）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3）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

**（4）有两个及以上方案或报价；**

**（5）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9.5资格审查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1）未按照要求提供资质文件的；**

**（2）响应人未达到国家或者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 六、评审

### **20.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

20.1采购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的规定，结合项目的特点组建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人员共3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

### **21.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1.1开标（开启）后，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等。

**21.2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可对响应文件按作废处理：**

**（1）不满足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

**（2）附加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3）明显不符合带★号条款的采购需求；**

**（4）响应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

**（5）与其他响应人相互串通报价；**

**（6）向参加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行贿；**

**（7）国家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情形。**

21.3采用非单一来源、单一货源采购方式的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响应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的，按一家响应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人获得中标或成交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响应人获得中标或成交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响应人不作为中标或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了核心产品，并在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部门进行了说明，详细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的说明。多家响应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21.4废标**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有权宣布废标：**

**（1）到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不足三家的；**

**（2）评审过程中，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响应人不足三家的，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认为应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响应人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不能支付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对于非政府采购项目，根据陕西师范大学物资设备非政府采购实施细则相关供应商的数量规定执行。**

21.5在评审时，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指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中所有加注★部分的规定，且无负偏离或保留。**负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响应人的义务，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人的公平竞争地位。响应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可按无效响应处理。**

21.6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金额少的为准，并修正其它。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响应人不确认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21.7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将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21.8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本身,不依据任何外部证据。

### **22.响应文件的澄清**

22.1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有权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2响应人必须按照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认可，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可认定其响应无效。

### **23.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审；评审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标准、方法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3.2评审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和评审标准、方法进行，响应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评审标准、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响应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4.确定成交供应商**

24.1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确定中标或成交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4.2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排序。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第一中标或成交候选人。

24.3采购人根据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提供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排序名单，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并与其签订合同。

若排名第一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在公告法定质疑期限内有举报并经核实中标或成交候选人存在违法违规或舞弊行为，应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或依次顺延选取其他响应人为成交供应商。

### **25.保密**

25.1评审开始后，直到中标或成交结果公告，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且与授予合同有关的信息，都应保密，均不得向任何响应人或无关的人员泄露。

25.2在评审期间，响应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的任何评审活动，按无效响应处理，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不正当竞争与纪律监督**

26.1严禁响应人向参与磋商、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行贿，使其泄露一切与磋商、评审有关的信息。在磋商、评审期间，不得邀请参与磋商、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到响应人单位参观考察或出席响应人主办的或赞助的任何活动。

26.2响应人在采购过程中严禁相互串通、结盟，损害采购的公正性和竞争性，或以任何方式影响其他响应人参与正当响应。

**2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响应人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1）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响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

**（3）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其他串通情形。**

26.4如发现响应人有上述不正当竞争行为，将取消其响应资格或中标成交资格。

### **27.中标或成交通知**

27.1采购人会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官方主页公告成交结果。成交结果公告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响应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纪律检查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2所有响应人应按前款规定时间在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官方主页查看成交公告，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采购人对未中标或成交的响应人（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作未中标或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7.3成交公告是最后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七、合同的授予

### **28.签订合同**

28.1部门采购工作组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应与成交供应商草拟完成采购合同，经采购办审核通过后，由项目部门负责通知成交供应商签署，供应商签署完成后送学校采购工作组备案。

28.2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项目单位草拟完成合同。

28.3因成交或中标供应商原因，30日内未按规定签订合同的，中标或成交无效。在此情况下，按24.3条执行。

## 八、违法失信行为处理

### **29.政府采购项目**

29.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若响应人出现违法失信行为则按照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开展处理工作。

### **30.非政府采购项目**

在非政府采购项目中，响应人出现违规失信行为，则按如下情形处理。

响应人有26.3条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参与当次采购项目的资格，列入供应商违规失信行为名单并在校园网上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年内禁止参加学校物资设备非政府采购活动。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弄虚作假，取消其参与当次采购项目的资格，列入供应商违规失信行为名单并在校园网上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年内禁止参加学校物资设备非政府采购活动；如有中标（成交）的，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若给学校造成损失的，需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一）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

（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业绩资料及技术资料文件等；

（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信息、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或其他虚假信息的；

（四）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五）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响应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参与当次采购项目的资格，列入供应商违规失信行为名单并在校园网上公告，自公告之日起三年内禁止参加学校物资设备非政府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后无故不参加采购活动；

（二）不遵守开评标纪律，妨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

（三）采用行贿或者其他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四）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拒绝签订合同；

（五）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已签订的合同，未按照合同严格履约，导致项目执行受到影响。

以上情况之外的供应商违规失信行为，由采购办公室报学校采购工作领导决策机构研究处理。

# 第三部分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本项目综合评审赋分标准:

1.本项目满分100分。

2.其中报价部分满分为35分。各投标单位报价部分得分=(基准价/各投标单位最终有效报价)×35分(满足招标要求且第二次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单位价格为基准价)。

3.其他部分满分65分，此部分由学校评审小组根据各单位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3.1主要材料、设备、元件质量控制：满分25分。主要材料设备选型优良，能提供制造商资质、售后服务承诺、第三方检测报告等资料，根据投标方案提供情况综合赋分。

3.2详细可行的施工方案:15分。根据施工方案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安全、文明措施明确，综合评价赋分，方案针对性差、大篇幅照搬模板文字不得分。

3.3质保承诺:满分15分。质保一年得3分，每增加一年得3分，最高得15分。

3.4售后服务应急响应方案:满分10分。根据全面性、合理性、针对性、可执行性综合赋分。

4.最终综合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单位。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备注 |
| 1 | 水池柜 | 不小于1100\*750\*760,内放大号PP水盆尺寸：外尺寸800\*456\*320：内尺寸：732\*390\*310。全钢结构；台面为理化板台面，材料环保符合国家要求；五金件耐用防腐蚀；挡水边根据现场状况实验人员要求定做，水盆ＰＰ材质；每套带两组三联水咀。（上述均含安装施工及系统调试） | 6 | 1-4项配合使用 |
| 2 | 三联水嘴 | 鹅颈三联高低位水龙头。1.鹅颈式实验室专用优质化验水嘴，三联结构(一高二低），陶瓷阀芯90°旋转，铜质表面烤漆处理，要求防酸碱、防锈、防虹吸、防阻塞，表面环氧树脂喷涂。特制鹅颈管可360度旋转。2.出水嘴为塑料嘴或铜嘴。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3.直管:采用Ø26\*1.2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臂管:采用Ø22\*1. 2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Ø19\*1.0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可360°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 90°旋转，使用寿命开关65万次，在阀门闭合时可以承受3450Kpa的液压达60秒。4.水龙头表面涂、镀层镀层按GB/T 10125进行24h酸性盐雾试验后,达到GB/T 6461-2002标准中10级的要求;试验后样品外表面无变化。由市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5.水龙头经国家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符合GB25501-2019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ASMEA112. 18.1-2012/CSA B125.1-12认证标准。符合：13762:2002认证标准需另外配备上水软管。（上述均含安装施工及系统调试） | 12 |
| 3 | PP一体化水盆 | 大号PP水盆尺寸：外尺寸800\*456\*320：内尺寸：732\*390\*310 1.采用PP改性材料，塑料注塑模一次性成型 ，壁厚不小于4mm，四周有高挡水沿，并设有溢水口，具有防溢出功能。2.水盆经国家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由省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3.水盆经硫酸、硝酸、盐酸、王水、氢氧化钠、高锰酸钾等24种常见化学试剂24小时浸泡无变化，符合GB/T11547-2008《塑料 耐液体化学试剂性能的测定》的标准要求，并由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测试报告。4.下水系统：带S弯防臭设计，与地面下水管密封连接，采用共聚PP材质专用连接管，配有防虹吸，防阻塞装置。（上述均含安装施工及系统调试） | 6 |
| 4 | 多功能实验下水装置 | 6 |
| 5 | 三联水嘴 | 鹅颈三联高低位水龙头。1.鹅颈式实验室专用优质化验水嘴，三联结构(一高二低），陶瓷阀芯90°旋转，铜质表面烤漆处理，要求防酸碱、防锈、防虹吸、防阻塞，表面环氧树脂喷涂。特制鹅颈管可360度旋转。2.出水嘴为塑料嘴或铜嘴。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3.直管:采用Ø26\*1.2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臂管:采用Ø22\*1. 2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鹅颈弯管:采用Ø19\*1.0mm管径的H63铜管制造，可360°旋转。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陶瓷阀芯: 90°旋转，使用寿命开关65万次，在阀门闭合时可以承受3450Kpa的液压达60秒。4.水龙头表面涂、镀层镀层按GB/T 10125进行24h酸性盐雾试验后,达到GB/T 6461-2002标准中10级的要求;试验后样品外表面无变化。由市级或以上检测机构出具检验报告。5.水龙头经国家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符合GB25501-2019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标准，符合ASMEA112. 18.1-2012/CSA B125.1-12认证标准。符合：13762:2002认证标准需另外配备上水软管。（上述均含安装施工及系统调试） | 15 | 接口尺寸应与现有管道匹配 |
| 6 | 通风系统 | 包括：玻璃钢风机，功率：5.5KW。风量：7500-13470m3/h。风压：926-735Pa。噪音：≤55dB(A)；SYDF 4-72-3.6；风管配件及风管，含主风管、支风管、连接件、异形件、风帽、支吊架等（上述均含安装施工及系统调试）、水泥基座、活性炭箱1900\*1000\*1200mm；变频控制箱；变频器5.5KW;吊架、减震垫、线等等;含拆除原有的通风管道及风机设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以上要求，必要的辅助材料设施及措施费用投标单位自行计算包含在总价中。 | 1 | 交钥匙工程，系统必须实现完整系统功能达到使用要求为标准，包死报价无增补变更 |

#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草案）

（具体情况以实际签订为准）

**该项目要求响应文件内提供的所有材料将作为合同或者技术协议的内容，一旦成交，不得更改货物型号、配置等任何内容，如有变更将取消中标或成交资格。**

合同编号：

**采 购 合 同**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单位名称（盖章）：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 单位名称（盖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  | 地址： |
|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慈恩西路12号  | 税号： |
| 税号：12610000H04201049B | 开户行： |
| 开户银行： 工行西安小寨支行 | 账号： |
| 账号：3700021609088101764 | Email: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实验室部分设备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甲方）与 **公司名称** （乙方）经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1.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数量 | 单位 | 小计（元）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 （￥ ） |
| 特别说明：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性能为准。 |

2.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已包含购买货物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税费、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3.合同总价为设备安装到位、调试运行正常后或者项目执行完毕的总价。执行完毕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其它因素的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二、结算方式**

1.本合同由乙方全部垫资。

2.本项目质量保证期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的5%。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额货款；质量保证期满，经甲方对乙方保修质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满后六个月内，若乙方未向甲方提出对保修质量进行验收的申请，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甲方不再受理退还手续，质量保证期履约保证金可由甲方自行处理。

3.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责任自负。

**三、交货与交货方式**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

2.交货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3.联系人及电话：甲方 **张传军15332326353 董旭刚15591858238** ；

乙方 **姓名 联系电话。**

4.乙方应在交货前3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5.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向甲方交货，出现货物不全，外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不予接收，由乙方负责更换，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6.乙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合同完全一致，是合同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进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五、技术服务承诺**

1.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项目单位人员在甲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2.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3.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4.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24小时内做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5.接到维修通知后，乙方须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追偿。未在约定报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已交纳质保期履约保证金的，从质保期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实际费用；超出质保期履约保证金部分或未交纳质保期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照维修实际费用补齐。

6.其它技术服务承诺： 。

**六、开箱、安装、调试与验收**

1.到货后，甲方项目单位代表、乙方代表双方共同开箱，检查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据实填写《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双方签字确认，并于开箱当日交于崇是楼五层采购办。开箱结论合格，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否则不能进行安装调试，且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若乙方对开箱结论不认可，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2.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3.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 **7** 天后方可向甲方项目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陕西师范大学物资设备采购履约验收工作细则》规定的验收权限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验收时需出具《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

5.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3.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设备开箱、验收不合格。

4.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托、拖延，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每逾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货款总值的百分之十为限度。

5.合同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6.甲方应在设备验收合格后15天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30天，否则，甲方应从验收合格30天后次日起，每日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

**八、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九、风险承担**

1.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后由甲方承担。

2.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20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本合同的“采购物品”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退还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乙方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如有纠纷双方先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向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事项**

1.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合同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合同签订地点、履行地点：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4.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承办部门1份，归口管理部门备案1份，财务部门结算1份，档案管理部门存档1份），乙方执2份。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二、技术指标、产品功能

(以下空白部分无内容)

**请务必保证“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与实际到货货物铭牌完全保持一致。**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人提交文件须知：

1.响应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未给出格式文件的，由响应人自行设计编写。混乱的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响应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响应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审小组（评审委员会）将应用响应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响应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响应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响应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方式提交。

## 封面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XXXXXXXXXX项目**

**项目编号：XXXXXXXXX**

响应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人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Email：

评审时间： 年 月 日

**目 录**

（1）**★**响应人资格承诺函……………………………………页码

（2）资质文件……………………………………页码

（3）**★**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4）**★**其它特殊资质要求（具体要求见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5）**★**报价一览表

（6）**★**报价明细表

（7）**★**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8）**★**详细技术参数

（9）**★**技术参数偏离表

（10）**★**技术参数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官方宣传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

（11）**★**生产厂商的授权书（进口货物须提供）

（12）**★**所投设备铭牌照片及机身前、后照片（进口货物须提供）

（13）响应产品优势介绍

（14）响应产品通过检测、认证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15）近三年同类货物（服务）销售业绩

（16）**★**售后维修和服务方案（响应人自行编写，加盖响应人公章；如由制造商编写，需加盖制造商公章）

（17）其它维修、售后、服务相关说明材料

**★一、响应人资格承诺****函**

**响应人资格承诺函**

**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之规定，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要求提供。如有不实，依法接受相应处罚。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此表须盖响应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如无公章、签字，响应无效。

## 二、资质文件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若为自然人需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上一年度或最新年度经审计的审计报告或开标前近三个月内的资信证明文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免缴纳税证明、免缴社保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三、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或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陕西师范大学附属中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响应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 （投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参加投标响应。授权代表在开标（开启）、评标、谈判、合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投标代表无转委托权。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采购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有效期90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

授权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联系方式:

投标人全称（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 | 授权代表身份证背面 |
|  |  |

## ★四、其他特殊资质要求证明材料

## ★五、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时间单位：日历天

|  |  |
| --- | --- |
| 响应总价 | 小写： 大写：  |
| 项目交付时间 | 合同签订后XX天内 |
| 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 | **XX年** |

说明：

1.项目交付时间指合同签订后XX天内完成整个项目的安装、调试、培训、试运行等综合验收前的所有工作。

2.报价一览表中的“响应总价”应包含本包内所有货物或者服务及其运输、安装调试及其他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3.进口设备须报免税价（免关税、增值税等税）。**

特别说明事项：

响应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六、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or 外币X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生产商 | 品牌 | 产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表格仅作为参考，响应人可自定义格式，但设备类采购设备名称、生产商、品牌、产地、型号必须有）

响应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设备名称、品牌、型号、生产商、产地必须和所投产品铭牌及彩页相符。

**★**2.**进口设备需提供详细的配置清单，清单分两部分展示：国外供货部分和国内供货部分。**

**★**3.**签署采购合同或者技术协议时不接受变更。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 ★七、采购需求响应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证明材料页码 |
|  |  |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  |
| 一、采购需求基本信息………… |  |  |  |
| 二、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  |  |
| 三、采购标的须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  |
| 四、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  |  |
| 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 |  |  |  |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  |  |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  |  |
| 九、其它需求………… |  |  |  |

说明：

1.对第四部分采购需求逐条进行响应。

2.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第五款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响应情况不在此表做出偏离说明，在技术参数偏离表体现。

## ★八、详细技术参数

说明：

按照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第五款，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逐条响应。

## ★九、技术参数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的技术指标 | 偏离情况 | 证明材料页码 | 备注 |
|  |  |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无对应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按照第四部分采购需求中第五款“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逐条填写。

2.填写时不可完全复制粘贴采购文件中的要求，要根据所提供产品的实际情况填写响应情况，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技术参数需要有相关官方公开发行的技术资料予以支撑。

## ★十、技术参数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官方宣传彩页、官网截图、检测报告

## ★十一、生产厂商的授权书（进口货物须提供）

国产设备的授权不强制要求，响应人可以在此处提供。

## ★十二、所投设备铭牌照片及机身前、后照片（进口货物须提供）

说明：

1.按照西安海关进口货物业务要求，过关货物名称、品牌、型号、产地须和机身铭牌、产品彩页保持一致，若不一致会被做退运处理。

2.响应时，按照中文铭牌，英文铭牌，无铭牌情况下机身前标记、无铭牌情况下机身后标记的顺序对应填写报价明细表。

**★**3.进口货物技术协议的签署严格按照所提供设备铭牌照片及机身前、后照片执行，不接收变更。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处理。

## 十三、响应产品优势介绍

## 十四、响应产品通过检测、认证的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 十五、近三年同类货物（服务）销售业绩

1.近三年同类货物（服务）销售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业绩名称 | 用户单位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时间 | 用户单位联系人 | 用户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按表格顺序提供合同扫描件（非标的同类，合同内容不完整、有屏蔽的，不认定为业绩）

## ★十六、售后维修和服务方案（响应人自行编写的加盖响应人公章；如由制造商编写，须加盖制造商公章）

须包含易损件的清单，及易损件的售后维修和服务

## 十七、其它维修、售后、服务相关材料